

证券代码：839033

证券简称：恒电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广东恒电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高静
- 开会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总结了2023年公司生产经营的各项工作，对2024年工作进行了展望和布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发展总体情况，总结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运行情况，对 2024 年公司战略方向和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布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3 年收入、成本、利润等财务数据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出了公司2024年收入、成本、利润等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发展考虑，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年度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方国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高静向公司提出辞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，继续提任董事长一职，现聘任方国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方国鑫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志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聘任黄志川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黄志川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钟燕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刘红昌女士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一职，聘任钟燕平女士为新任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钟燕平女士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尹钟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马段云女士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，聘任尹钟萱女士为新任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尹钟萱女士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恒电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恒电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0日